成都汽车职业技学校校本新能源汽车运用与维修专项实训校本教材项目

比

选

文

件

成都汽车职业技术学校 编制

2023年11月

# 比选公告

成都汽车职业技术学校拟对成都职业技学校校本新能源汽车运用与维修专项实训校本教材项目进行比选。兹邀请符合本次比选条件的比选申请人参加。

**一、项目名称：成都汽车职业技学校校本新能源汽车运用与维修专项实训校本教材项目**

**二、项目编号：QC-20231115**

**三、比选申请人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应具备下列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详见比选文件第四章）

**三、比选文件发售方式：**

比选文件详见公告下方附件1。

1. **比选申请文件提交方式及截止时间：**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要求：**盖章密封纸质版文件**

递交地址：**成都汽车职业技术学校总务处（成都市龙泉驿区幸福路388号）**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11月20日12时00分（北京时间），**逾期递交的比选文件恕不接收。

提交比选申请文件时必须同时提交以下资料：

（1）单位介绍信；

（2）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联系方式。（法定代表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营业执照复印件），以上材料均须加盖公章。

**五、比选时间：2023年11月20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

**六、比选地点：**成都汽车职业技术学校（成都市龙泉驿区同安镇幸福路388号）。

**七、本比选邀请在成都汽车职业技术学校官网上以公告形式发布，本项目不属于政府采购项目。**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成都汽车职业技术学校

地址：成都市龙泉驿区同安镇幸福路388号

联 系 人：高老师

联系电话：13228133989。（微信同号）

# 投标人须知

项目名称：成都汽车职业技学校校本新能源汽车运用与维修专项实训校本教材项目

编号：QC-20231114

最高限价：20000.00元

1.建设清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单位** | **数量** |
| 1 | 新能源汽车运用与维修专项实训校本教材 | 部 | 1 |

2.技术参数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数量 | 服务内容与技术要求 |
| 新能源汽车运用与维修专项实训校本教材 | 1部 | **（一）服务内容**  1.负责项目统筹，联系专家、校方，组织培训、指导等沟通工作  2.配合主编及专家推进项目进度  3.美化排版  **(二)技术要求**  1.教材内容既要对接国家及行业最新标准，又要有利于落实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尤其要注重培养学生学科（专业）核心素养。  2.教材编写形式力求多样化。在编写过程，应融入现代教学方法和教育理念，注重教材的实用性。  3.教材应结合中职生源情况，简单化、实用化、实践化，淡化理论教学，重视实践教学，着重培养学生的基本能力、专业能力。  4.教材应符合职业教育专业简介（2022年修订）《新能源汽车运用与维修》实习实训内容要求。  5.教材应与生产实践相结合，突出前瞻性、指导性、可操作性；教材观点正确，用词准确，语言表述清楚。段落清晰，层次分明；结构完整，书稿内容包括内封面、前言、目录、正文、附录等。  6.严格遵守编写开发流程和编制要求。  **(三)教材审定工作**  1.组织教材审核专家团队，专家团队成员应具有教材编撰经验、副高级及以上职称，成员不少于2人（专家团队人员不重复）。  2.成交供应商组织专家团队共同审议教材的模块简介。  3.教材编撰以专业标准、课程标准为指导，按照相关格式要求撰写正文，每完成一个模块内容，提交专家团队审阅。  4.专家团队在审核时，一是应参照专业标准和课程标准要求，从教材观点、语言表达、文字运用、专业术语、符号和格式等方面进行重点把关，向教材编撰者反馈修改意见。二是对整体架构进行审核，包括段落、层次、结构、书稿内容、考题、互动练习、拓展知识窗、封面、前言、目录、正文、附录等，并将修改意见反馈至教材编写负责人。  5.本教材全部编撰完成，并经专家团队两次审核通过后，教材即可定稿。  **(四)资源建设标准**  1.PPT制作规范  （1）每个PPT 10页左右；  （2）演示文稿（PPT）要求集文字、图形、图像、声音以及视频等多种媒体元素于一体，一般不使用纯文字的演示文稿（PPT）。  （3）页面设置要求符合高清格式比例，幻灯片大小为“全屏显示16：9”。  （4）整体效果应风格统一、色彩协调、美观大方。  （5）每页四周留出空白，应避免内容顶到页面边缘，边界安全区域分别为左、右130像素内，上、下90像素内。  （6）色彩的选配应与课程科目相吻合，背景色以简洁适中饱和度为主，文字、图形等内容应与背景对比醒目，同一屏里文字不宜超出三种颜色。  （7）图像应清晰并能反映出内容主题思想，通俗易懂，便于理解，分辨率应上72dpi以上。  （8）素材选用注意版权，涉及版权问题须加入“版权来源”信息。  2.教案  （1）组织团队成员以任务为单位撰写教案；  （2）教案应包含不限于：课题名称、教学目标、教学重难点、教学过程等要素。  3.题库  （1）平时练习题XXX道。按照《课程标准》《教材》要求，由任课教师出具课堂练习题，单元检测题；交指导专家审核；审核后，交任课教师，供师生使用。  **（五）交付成果**  提供装订好的《新能源汽车运用与维修专项实训校本教材》教材样书10册，同时向学校提供定稿并排版后的电子文档1份。 |

说明：

1. 所采购产品为含税开票价格，并为一次性报价。
2. 询价表格式：**盖章密封纸质版文件**。
3. 本项目不收取比选保证金
4. 招标方式：询价招标（最低价中标法）
5. 付款方式：验收合格后付100%。

# 投标文件格式

一、本章所制投标文件格式，除格式中明确将该格式作为实质性要求的，一律不具有强制性，但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可能影响评审小组评判的，可能作无效处理。

二、本章所制投标文件格式有关表格中的备注栏，由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作解释性说明，不作为必填项。

**成都汽车职业技学校校本新能源汽车运用与维修专项实训校本教材项目**

**投**

**标**

**报**

**价**

**文**

**件**

投标人： （盖章）

日 期：

一、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成都汽车职业技术学校：

本授权声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我方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参成都汽车职业技术学校成都汽车职业技术学校校本新能源汽车运用与维修专项实训校本教材项目投标报价事宜。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日 期：

附件一：报价函密封袋封面样式

(填写采购项目名称、编号)

报 价 单

投标单位名称 ：

地址 ：

联系电话 ：

报价日期 ：

附件二：报价函样式

报价函

采购项目编号:

**致：XXX**

我公司已认真阅读了贵方发布的（项目编号）采购公示，接受贵方提出的各项要求，参与该项目报价。

1. 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单位** | **数量** | **报价** |
| 1 | 新能源汽车运用与维修专项实训校本教材 | 部 | 1 |  |
| 合计 | | | |  |

二、技术支持与服务承诺

三、有关资质证明材料

四、联系方式

联 系 人： 固定电话：

手机号码：

地　　址：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人代表（印章）：

　　　　　　　　　年  月  日

1. 公司相关资料
2. 类似业绩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业主 | 项目名称 | 建设规模 | 合同价格（元） |
|  |  |  |  |  |
|  |  |  |  |  |
|  |  |  |  |  |

五、承诺函

成都汽车职业技术学校：

我公司作为本次比选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比选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公司具备以下要求：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公司不属于禁止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1、不属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单位。

2、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信誉要求：

我公司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未处于四川省行政区域内有关行政处罚期间。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在前三年内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

投标人：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

日期: 。

#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成都汽车职业技术学校组建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比选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资格审查标准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项目 | 合格条件 | 结论 |
| 1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的法人或其依法设立的分支机构 | 1. 投标人是法人的：要求提供有效期内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正本或副本），并加盖公章。 2. 投标人是其他组织的，要求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正本或副本），并加盖公章。 |  |
| 2 | 信誉要求 | 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未处于四川省行政区域内有关行政处罚期间。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在前三年内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要求投标人提供承诺书。 |  |
| 3 | 企业法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 按比选文件第三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和格式填写 |  |
| 4 | 投标文件组成 | 符合比选文件第三章第四节第八条比选文件的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规定要求。 |  |
| 5 |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 均按比选文件第三章要求签字、盖章。 |  |

注：（1）上述全部符合合格条件的其结论为通过，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本库，其中任何一项不符合合格条件的其结论为不通过，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本次不能入库，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审小组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资格性审查报告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2）在本次比选活动中，递交投标文件或通过资格审查投标人不足3家的，本次比选活动失败，另行组织新的比选活动。